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4-031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442,199,72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分众传媒	股票代码	002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微微	林南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69 号兆丰世贸大厦 28 层	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69 号兆丰世贸大厦 28 层	
电话	021-22165288	021-22165288	
电子信箱	FM002027@focusmedia.cn	ln002027@focusmedia.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67,271,387.91	5,516,755,762.64	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3,427,829.20	2,231,417,577.26	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97,189,570.15	1,971,863,375.05	1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44,000,473.66	3,431,678,792.34	-1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26	0.1545	1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26	0.1545	1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0%	12.83%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506,314,169.56	24,361,016,948.69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74,759,161.99	17,693,454,143.34	-10.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0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Media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3.72%	3,425,818,77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43%	1,216,862,217	0	不适用	0
杭州灝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3%	885,100,134	0	不适用	0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71%	247,236,384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23%	177,566,666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1.11%	159,981,316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153,300,098	0	不适用	0
Giovanna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04%	150,837,758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119,416,374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73%	105,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杭州灝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 Gio2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Giovanna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系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99,311,460	0.69%	455,700	0.0032%	159,981,316	1.11%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138,174	0.52%	172,700	0.0012%	119,416,374	0.83%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锁定期为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因此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4 年 1 月届满。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4-001）。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实施存续分立，分立为存续公司阿里网络和新设公司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灏月”）、传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传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分立后存续公司及各新设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与分立前阿里网络的股东及持股比例一致。阿里网络持有的公司 885,100,134 股股份将全部由新设公司杭州灏月承继。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已就权益变动事宜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阿里网络向杭州灏月转让的 885,100,134 股股份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过户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完成的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4-002）。

3、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江南春（JIANG NANCHUN）先生通过其控制的指定投资主体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全资子公司 Focus Media Overseas Investment III Limited（以下简称“FMOIL III”）增资等值人民币 2,207 万元的美元。报告期内，江南春（JIANG NANCHUN）先生指定的投资主体 J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JAS”）、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以下简称“TNDL”）分别签署了相关股份申请认购文件并支付了本次增资的全部款项，截至报告期末，FMOIL III 的注册登记及股东备案等程序均已履行完毕，公司持有 FMOIL III 70%的股份，江南春（JIANG NANCHUN）先生间接持有 FMOIL III 30%的股份（JAS 和 TNDL 分别持有 FMOIL III 15%的股份，其中 TNDL 所持股份拟用于海外业务扩展团队成员的激励），FMOIL III 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告编号：2024-004、2024-005、2024-029）

4、2022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投资由苏州众亦为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的天津众为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报告期内，基于基金投资行业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基金总体募资和投资节奏等因素，为平稳有序推进基金投资，经管理人提议，基金各方达成一致，基金的投资期延长两年，并相应延长基金经营期限。调整后的投资期为：自基金首次交割日起至主基金首次交割日的第五（5）个周年日止；调整后的经营期限为：自首次交割日起至主基金首次交割日的第八（8）个周年日止。除前述事项外，基金的管理模式、收益分配、退出机制等均保持不变。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4-006）。

5、2016 年 8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公司业务管理团队成立的投资主体合计出资人民币 4 亿元参与设立由珠海光控众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的珠海光控众盈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鉴于合伙企业所投项目尚处于逐步退出阶段，根据《珠海光控众盈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经管理人提议，合伙企业各合伙人通过对《合伙协议》进行修订的方式更改《合伙协议》第 2.6.2 条约定的经营期限，即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为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同时自 2023 年 10 月 17 日（含）起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合伙企业不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除前述事项外，合伙企业的管理模式、收益分配、退出机制等均保持不变，并签署了相关协议文件。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4-026）。

6、2024 年 6 月，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4,442,199,7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30 元（含税），即每 1 股派发现金 0.33 元（含税），共计派发 4,765,925,909.58 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对外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4-028）。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9 日